

在校免費午膳計劃申請表

1. 申請人就讀學校名稱: 聖公會靈愛小學

2. 申請人個人資料:

學生姓名: _____ ()

班 別: _____

家長/監護人姓名: _____

聯絡電話: _____

3. 必須符合以下申請資格(請在適當□內加“√”)

根據教育局的要求/原則,符合下列所有條件的小一至小六學生均可參與題述計劃:

 在學生資助計劃下,獲得 2023/24 學年全額津貼;〔註:家長須向本校提交學生資助全額津貼的證明(即由學生資助辦事處發出的「2023/24 資格評估申請結果通知書」或「2023/24 資格證明書」的副本乙份),以便校方跟進為符合資格並需由學校安排午膳的學生繳付有關費用)〕 就讀全日制官立、資助(包括特殊學校)或直接資助計劃(直資)小學;及 由就讀的學校安排午膳。

(註:學生自備午膳不會獲提供資助)

4. 資助原則:

(i) 有關津貼將會由教育局直接發放予參加學校,由學校代合資格學生繳付有關費用。

(ii) 由於午膳津貼是預繳的,有關津貼不設追溯期。換句話說,若家長已預繳午膳費用,但未得悉是否獲得全額津貼及/或未能提供有關證明,包括其他情況,例如遲了向學校提交證明、插班生等,已交的費用不會獲發還,有關津貼會由下期繳交費用時開始計算。

5. 聲明

本人現聲明就本人所知所信,本人所提供之資料是為真確;本人完全明白及同意 貴校向本人獲取資料,作為處理本人申請上述津貼的用途。

_____ ()

申請人簽署

學生姓名

_____ 日期

_____ ()

家長簽署

家長姓名

_____ 日期

*備註: 2023-24 學年每份學生午膳的定價為港幣 27 元

以下由校方填寫

上述申請人,

 符合上述申請 午膳津貼由_____年_____月開始 不符合上述申請 原因:_____

_____ 張美玲老師簽署

_____ 日期

_____ 翟智康校長簽署

_____ 日期